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有关规定，土地用途变更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的，变更前应当按照规定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因此，无锡光电新材料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委托生态环境部南京环境科学研究所对无锡市光电园二期C地块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现将主要内容公示如下：

1.地块概况

无锡市光电园二期C地块位于无锡市梁溪区北塘区山北街道，面积约48亩，南邻金山二支路、北靠会北路、西邻无锡光电园D地块、东临北庄河，河对岸为会北社区。该地块未来规划为学校，属于GB36600-2018中的第一类用地。

2.污染识别

通过资料收集及人员访谈明确2000年之前，该地块为农田。自2000年开始陆续有企业进驻，无锡市通技公司做贸易，无锡市山丰焊管有限公司主要为钢材改制加工，无锡安联挡圈有限公司主要为二次加工销售挡圈类产品，其它企业均做仓库使用。该地块企业生产过程中无废水外排。该地块附近无刺激性气味。通过访谈山北街道及拆迁单位，了解到拆迁时间为2020年5月至10月，进场时地块内厂房已空置；拆迁过程中未闻到刺激性气味，未发现油污等污迹，现场无管线、沟渠，地面均硬化；拆迁后没有外运土回填。针对地块内土壤及地下水样品采样送检，土壤样品检测浓度均低于《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第一类用地筛选值。地下水样品检测结果对比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满足IV类水标准；可萃取性石油烃（C₁₀-C₄₀）指标对比《上海市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风险评估、风险管控与修复方案编制、风险管控与修复效果评估工作的补充规定（试行）》低于附件5中上海市建设用地地下水污染风险管控筛选值补充指标的第一类用地筛选值。

3.主要结论

根据调查分析结果，本项目调查地块无锡市光电园二期C地块满足规划用地要求，不属于污染地块。

联系人：侯工 电话：18252052765